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 Acter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泰国 Acter”）提供 4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2,903.08 万元）的财务资助。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财务资助的方式以有息借款的方式提供，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以实际贷款发放日起算为准，利率待实际动用时决定，不高于同期境内同业拆放参考利率。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泰国 Acter 提供 4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2,903.08 万元）的财务资助，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财务资助的方式以有息借款的方式提供，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以实际贷款发放日起算为准，利率待实际动用时决定，不高于同期境内同业拆放参考利率。

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Acter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	----------------------------------

注册号	0105562160781
成立时间	2019年9月16日
实收资本/注册资本	3,000万泰铢/3,000万泰铢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1 MD Tower, 5th Floor, Room C, Bang Na – Trad Soi 25, Bang Na Nuea, Bangna, Bangkok, 10260, Thailand.
股东构成	Acter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持股49% Space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持股49% Mr. Jirapong Wangpornpra 持股2%
经营范围	由专业工程师安装安全系统、水、电和各种自动化设备

注：Space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公司董事陈志豪、苏昱鋤同时在其担任董事，即 Space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为公司的关联参股公司。

泰国 Acter 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43.49	4,694.73
负债总额	3,687.38	1,987.86
净资产	2,556.11	2,706.87
资产负债率	59.06%	42.34%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07.51	11,142.60
净利润	8.56	1,267.70

## （二）资信状况

泰国 Acter 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上一会计年度财务资助情况

本次财务资助前，公司为泰国 Acter 提供财务资助 0 万元。

### （四）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

本次被资助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其他股东本次未同比例向其提供财务资助。公司根据实际借款金额及使用期限向泰国 Acter 收取利息，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控股子公司泰国 Acter 签署具体的财务资助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与控股子公司签署具体的协议。

##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对象泰国 Acter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全面有效的风险控制。公司在提供资助的同时，将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密切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情况等方面的变化，加强对其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确保公司的资金安全。上述财务资助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有利于公司总体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能够有效保证资金安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为支持其业务发展，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融资成本，同意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累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约人民币 9,198.8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50%，逾期未收回金额为 0 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0 元，逾期未收回金额为 0 元。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8 日